

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广东逸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小股东部分股权 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4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全体董事一致审议通过《关于收购广东逸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小股东部分股权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21,721,700.00元向欧俊华收购其所持有的广东逸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逸舒制药”）3.4637%股权。同日，公司与交易对方欧俊华及相关方黄庆文、黄庆雄签署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。本次收购完成后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逸舒制药的持股比例增加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在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截至目前，公司根据《股份转让协议》约定，并按照新三板交易规则实施完成上述逸舒制药小股东3.4637%股份的收购，目前持有逸舒制药87.2334%股份，逸舒制药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日